

附件 6. 已報到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

國立臺中科技大學
115 學年度離島地區學生保送五年制專科學校甄選
已報到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

第一聯本校存查聯

考生姓名	錄取科(班)別		聯絡電話	
	身分證統一編號		緊急聯絡人電話	
本人經由 115 學年度離島地區學生保送五年制專科學校甄選 錄取貴校，因故放棄錄取資格，特此聲明。此致				
國立臺中科技大學				
考生簽名：_____		家長或監護人簽名：_____		
日期：_____				
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教務處蓋章				

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115 學年度離島地區學生保送五年制專科學校甄選
已報到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

第二聯考生存查聯

考生姓名	錄取科(班)別		聯絡電話	
	身分證統一編號		緊急聯絡人電話	
本人經由 115 學年度離島地區學生保送五年制專科學校甄選 錄取貴校，因故放棄錄取資格，特此聲明。此致				
國立臺中科技大學				
考生簽名：_____		家長或監護人簽名：_____		
日期：_____				
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教務處蓋章				

* 已報到錄取生在本校所訂之遞補報到截止日(含)前欲放棄錄取資格者，請填妥本聲明書傳真或到校辦理，傳真者請以電話確認已收到傳真【傳真電話(04)2219-5111、聯絡電話(04)2219-5114，週一至週五 9:00-12:00；13:00-17:00，例假日除外】

* 聲明放棄錄取資格程序完成後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，請錄取生及家長(或監護人)慎重考慮。